

財團法人雄獅文教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高雄市仁武區京吉二路 49 號 4 樓

聯絡電話：(07) 372-1718

聯 絡 人：蔡佩融

傳 真：(07) 371-1978

受文者：樹德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4 年 12 月 3 日

發文日號：(114) 雄獅文教基金會字第 005 號

主 旨：本會一一四學年度教育獎學金接受申請，請 貴校推薦優秀學生壹名，每名獎學金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說 明：一、本會為鼓勵有志向學優秀學生，每年核發獎學金，並藉由貴校推薦得使在學青年，兼重德、智、體、群四育均衡發展，提升學識素養，培育出棟樑人才。

二、獎學金申請辦法如下：

(一)、對象：不分科系、年級、高年級優先（不包括研究所、進修部、夜間部），在校上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 80 分以上之優秀學生。並由 貴校推薦者。

(二)、凡含於前項規定標準，而學業成績有一科以上成績不及格者，不得申請本項獎學金。

(三)、獎學金每學年核發壹名，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整，並頒發獎乙紙，以增榮譽。

(四)、申請手續：檢附：1、貴校推薦書。2、成績單。3、戶口名簿影本。4、學生證正反面影本。5、二吋照片二張。

(五)、頒獎典禮：

日 期：115 年 1 月 7 日（星期三）

報到時間：19 時

地 點：漢來大飯店成功店 9 樓龍鳳廳（高雄市前金區成功一路 266 號），配合高雄市第一國際獅子會授証六十六週年紀念典禮上頒發。

注意事項：1. 本授獎典禮需由學生本人出席，不能出席者僅接受學生家長代為領取。

2. 領獎同學需攜帶本人印章及身分證到場。

三、請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前將壹名推薦同學資料寄至本會辦公室地址（高雄市仁武區京吉二路 49 號 4 樓），請勿寄送超過壹名同學申請資料。

四、待基金會作業完成後，將致電通知各受獎學生得獎訊息。

五、檢附獎學金推薦表。

董事長 葉俊谷

財團法人雄獅文教基金會獎學金推薦表

受推薦人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	貼 照 片 處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出生地	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聯絡電話		
地 址				
申請學年度就讀學校 (註明學院科系及年級)				第二張照片 於照片背面 寫上姓名 浮貼處
上學年度 成 績	一、學業成績： 分 二、操行成績： 分 (附113年度上下期學業及操行成績證明乙紙)			
家庭概況				
推薦意見 (推薦人簽章)				
此 致 財團法人雄獅文教基金會 推薦學校 (請用印)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